

我的功夫梦

□ 王辽



我年少时,看了电影《少林寺》和香港电视连续剧《霍元甲》《射雕英雄传》等武打影视作品后,开始做起了功夫梦。我曾经强烈地渴望练成一身真功夫,在江中斩蛟,剑气冲霄,在云间射雕,愧煞英雄,然后,沧海一声笑,隐在山林老,任万丈豪情化作一襟晚照。为了实现梦想,我一度煞有介事地练习武术基本功,拳法、力量甚至“内功”。

一

最初,我看《岳飞传》《杨家将》《三国演义》之类的小人书,对武将领们拿着兵器厮杀的战争场面心向往之,于是经常挥舞着青高粱秆,既当枪又当棒,哈哈地吼喊着和小伙伴们在大街上胡乱打斗。时间长了,虽也摸索出一些招式,如声东击西、回马枪之类的,但那些都算不得真正的功夫。

我练的第一个正规的武术动作是“鲤鱼打挺”。先是平躺在地上,接着向上抬起双腿,幅度越大越好,然后突然两腿下打,挺腹,靠着双脚蹬地的力量振摆而起。《少林寺》中的武僧和《霍元甲》中的霍元甲他们都做过示范,潇洒英武极了!可是,我试了上百次,弄得浑身是土,双脚又麻又痛,还是一次也没有成功。而我的伙伴树江,已经能行云流水般把整个动作完成得完美无瑕了!唉,我这条半死不活的鱼!看来,我似乎天生不是练武的料儿。

但我不甘心。鲤鱼打挺弹不起来,我又练站桩。站桩也即蹲马步,动作要领是:双腿弯曲,大腿与小腿越接近90度角越好,挺直腰身,双手握拳置于两肋,目视前方,保持这个姿势一动不动,坚持得时间越长越好。这总比鲤鱼打挺容易一些。只是站的时间长了,腿特别疼。还真别说,站桩这个基本功,我三天打鱼,两天晒网,断断续续地,竟然从初一一直练到高中。一般我是晚上在院子里练,冬天太冷,也在屋地上练,到后来我竟能咬紧牙关站20分钟了。母亲总是说:“快睡觉吧,别站着了。”而父亲一般听之任之,不予干涉。站桩取得了什么成效呢?下盘真的稳如扣钟了吗?不,不,不,老实说,除了腿疼,一无所获。

铁砂掌我也练过。不是循序渐进地先用手指插黄豆,再插沙子,再插石子,最后插铁粉、铁屑,而是直接用掌的外沿劈砖头。具体过程是,先把一块砖头平搭在另外两块竖起的砖头的中间,肉与砖头亲密接触,发出“砰”的一声闷响,然而,砖头安然无恙,掌外沿处却传来钻心的痛感。是放弃,还是继续劈?我默念着“吃得苦中苦,方为人上人”的警句,忍着痛,又砰砰地劈了几下,掌的外沿已经有些红肿,疼痛感已经开始吞噬我的意志力。“今天就练到这儿吧。”我给自己找个台阶下,

暂时偃旗息鼓。过了两天,掌底不怎么痛了,就强打精神,再劈几下,结果与上次并无不同,于是试了几次,终于气馁,偃旗息鼓。

二

初二时,姐夫给我弄了一对哑铃,每个约5公斤吧。我开始练力量。一般是晚上写完了作业后,我拿着哑铃站到院子里,两脚分开略比肩宽,站稳后,也没做热身,就开始举哑铃。先是向上举20下,再攥着它们向前伸直手臂,再向两边展开,展到极限,再恢复原状,如此循环不已。这个动作非常考验力气,最初我只能展三四次,断断续续练了几年后,能伸展二三十次了。习练哑铃,确实成效比较明显,双臂的力气增大了,而且上臂还练出了一小块肌肉。上高中时,有一次我与一个与我不太友好的胖子摔跤,我抱住他,双臂一用力就把他抡倒了。当时连我自己都有点吃惊,毕竟他块头比我大得多,我才50公斤左右,他至少得有65公斤。

当时村里也有同样热衷习武的伙伴弄到了《武林》《中华武术》等杂志,每期上面都有套路,而且绘有详细的分解动作,什么长拳、南拳、八卦莲花掌之类的,令人眼花缭乱。我和伙伴们照着图和文字说明来练,每种拳都总是练三五招就失去耐心。我唯一练成的一套拳是“少年拳”,一共十二个动作。我读初



二时,亦师亦友的老庞在我们村小学任教,他家在外乡,经常住在学校里,于是傍晚我常去找他玩儿。他是一个体格健壮,多才多艺的人,会弹琴、会唱歌、会写诗,更是一个真正的武术爱好者。他用几个傍晚,不厌其烦地教会了我这套少年拳。这套拳的十二个具体动作包括抡臂砸拳、望月平衡、跃步冲拳、弹踢冲拳、弓步推掌等等,收式是擦拳收抱。我习练了约一个月后,已经能颇为娴熟地把这套拳打下来了,邻居们还串门,我还专门表演给他们看,也能赢得几声赞美。除了那次跟胖子摔跤,我从没跟人打过架,少年拳里面的招式也从未对人使用过。当然,多年以后我懂得,那只是花架子,中看不中用。

老庞有一把真的钢剑,只是折断了。后来,我托父亲在公社修造站把剑焊好,简直焊得天衣无缝。没想到,慷慨的老庞竟然把剑送给了我。那把剑,得有三四斤重吧,剑把上缠着翠绿色的塑料布,未开刃,剑身光洁,弹一下发出脆亮亮的声音。有了这把剑,我又照着武术杂志上的剑术套路练习,可惜,依然是有头无尾,练几个招式之后就失去了耐心,终是一无所成。我上高一时,东北的表弟来探亲,见到那把剑爱不释手,我就转送给他了。前两天,我重温“十年磨一剑,霜刃未曾试”的诗句,还想起了那把真的钢剑。

三

年少时,我是真傻,我竟然相信世间真的有一种功夫叫轻功,练成了,真的可以脚踏草尖而奔,足踏浪花而行。《水浒传》中神行太保戴宗虽然日行八百里,但他需要借助“马甲”这种器具来实现,而真正会轻功的人,不需要借助任何器具,只靠身体的轻盈,便可以做到“草上飞”“水上漂”。我要练的,就是不依靠

外物的真功夫。于是,大约上五年级时,我央求母亲给我缝两个可以绑在小腿上的沙袋,我要练习跑步。据说,跑一两年后,轻功就能练成。母亲也真是惯着我,竟然真的用粗白布给我缝了两个沙袋。其实,就是两个布袋,中间每隔约两厘米竖着缝一条线,共缝约十条线,布袋两侧两条缝两条系带。母亲先往沙袋里灌上沙子,最后用针线缝好上口。我记得沙袋缝好是在一个秋天的傍晚,当晚,我就迫不及待地把它捆在小腿上,去村北坑坑洼洼的土路上奔跑。腿肚子突然坠了重物,当然跑不快,但我想着即将出现的在草尖上飘然而行的美好画面,硬是咬着牙跑了一公里。之后,几乎每晚我都会系好沙袋去跑一两公里。可是,因为意志力薄弱,隆冬来临后,这个浪漫的轻功习练计划就因天寒地冻而搁浅了。我想着来年春天继续练,开春后,也确实练过几次,后来就半途而废。实话实说,卸下沙袋后,腿部释了重负,在一小段时间之内,走起路来,跑起步来,确实轻快飘逸,恍若乘风御风。可过了些时日,便又“泯然众人矣”。

轻功没练成,我又迷上了拳击。武打影视作品中,常常有主角打沙袋的镜头,我觉得每天打打沙袋要比绑着沙袋跑步更容易一些。于是,我找出一个约一米高的白粗布面袋,里面灌了半袋沙子,用绳子吊在厢房的一根椽子头上,开始用拳面反复击打它。可是,它晃晃悠悠的,我也不是每次都能实打实地击中它,这让我又羞又恼。而且,椽子太滑,绳子本来就系不太紧,再加上沙袋来回晃悠,打不了几下,绳子扣就松了,绳子就在椽子上前后滑动,导致我有时出拳发力不充分,或打不准,甚是烦人。怎样才能防止绳子在椽子上滑动呢?父亲帮我想了一个办法,他先往椽子上缠了几圈粗布,接着用细绳将粗布捆牢,最后再系上吊沙袋的粗绳子,沙袋的顶端便不再乱移动了。手腕好后,我又时时时地打了沙袋一些日子,便又不了了之。如今回想往事,我心中充满感激,父母当年怎么会那么纵容我做这些荒唐的事儿呢?风吹日晒、雨打雪袭40年后,父亲当年捆在椽子上的粗布,依然松松地半挂在厢房的椽子上,每次我回老家,都会站在它下面,黯然神伤良久。因为父母的坟头上,已是荒草离离。

四

“原体沉重,以给肾水;柔性流动,而拟心火。”电视连续剧《射雕英雄传》中,就是丘处机道长这四句简单而奇妙的内功心法口诀,让郭靖与杨康比武时,扭转局面,反败为胜。



更为神奇的是,北丐洪七公极其随意的一招“亢龙有悔”,隔着三四米,竟然能够咯啦一声拦腰震断一株小松树!原来,内功如此厉害,完全可以弥补拳脚功夫上的不足。我又何必执着于外练筋骨皮?干脆,内练一口气,走捷径成为武功高手吧!

伙伴树江与我英雄所见略同。不知他从哪里找到了一本习练内功的书,我们俩便开始自学。那套功法的名字我早已忘记,姿势呢,可坐可卧,但必须一动不动。似乎坐姿更容易提升功力,于是,每晚睡前,熄灯后,我都盘腿坐在褥子上,微闭双目,双手掌心向上,平放于膝盖之上,尽量挺直腰身。盘腿是有讲究的,最标准的姿势,是先把右脚置于左大腿之上,再把左脚从右腿下面挪上来,置于右大腿之上;这可太难了,我试过多次也做不到,我只能双脚都压在双腿之下,最后总得压麻。别的,舌抵上颚,吸气时腹部收缩,呼气时腹部放松,口中生出的津液要分三口慢慢咽下……这些都简单,难的是心无杂念,也就是马钰道长教郭靖怎样睡觉时所说的“魂不内荡,神不外游”。我哪有这样的定力?时间一长,难免杂念丛生,东家长李家短地胡思乱想。想想吧,好歹我别的方面做得还算差强人意,功力总应该缓缓地增强吧。后来,我觉得坐坐练功太累,每次双脚还被压麻,便改为卧姿习练。有时仰卧,有时侧卧,怎么舒服怎么来。仰卧的姿势,特别像穿着金缕玉衣的中山靖王刘胜;而侧卧,是左手掌心向下放在胯上,右手弯折,掌心向上置于枕头上。卧姿虽然舒适,可是,闭目吐纳了上百次之后,倦意袭来,往往不知不觉就“家童鼻息如雷鸣”了。

初三和高一,我断断续续练了两年。书上说,练功过程中,脸部会有蚁爬的感觉,手心会发热。不知道是不是心理作用,蚁爬的感觉似乎真的有过,手心也好像确实发过热,只是,功力一丝一毫也没有产生。直白地说,我模仿着电视剧中郭靖打降龙十八掌的样子,左腿微屈,右臂内弯,右掌画个圆圈,隔着一米,双手朝一株小杨树推出,它岿然不动;再朝伙伴树江推出,树江也完全感觉不到强劲的内力滔滔涌来。这样的结果令我颇为沮丧,我终于热情渐减,生出望峰息心的念头。到了高二、高三,熬夜学习之后,习惯成自然,睡觉前,我总还要练一会儿“卧功”,脸部似乎依旧有蚁在爬,手心似乎依旧发热,但,内功在哪里,我完全茫然无知。上大学后,对内功的习练,便基本荒疏了。但侧卧的标准姿势,我沿用了很多年,直到现在。

这就是我的功夫梦。最终,我还是成了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。梦醒之后,追忆当年“习武”的种种可爱之举,两鬓苍苍、大腹便便的我,只剩下微微一笑。



拾引柴

□ 艾立起

从前,农村学校教室、办公室冬季生炉子取暖的引柴,都是靠学生们到庄稼地里去拾。

1971年,我上初中时,曾因拾引柴惹过祸。当时,田边地头、犄角旮旯的柴草都经过了三次左右的洗劫:头茬被割草的社员抢去了,二茬让生产队的牛马啃了,剩下的末一茬让人用镰刀锄头连根除了。引柴只能到庄稼地里去寻找。高粱穗和玉米棒子被收走后,秸秆被拦腰割断,上部四分之三供生产队作牲畜饲料,下部四分之一的茬子留在地里,日后分给社员当柴烧。如果秸秆被擦根斩断,剩下的就叫作“茬头儿”。我们所拾的引柴,就是“茬头儿”。

庄稼收割后,大田里只剩下“茬子”了。尽管如此,仍然由护秋人员看护着,不能随便拾。全校的学生一窝蜂地到屈指可数的几块高粱、玉米地里拾“茬头儿”,狼多肉少,许多同学一无所获。情急之下,几个胆大的同学将“茬子”连根刨下,中间再来一镐,使“茬子”一分为二,现场制造出“茬头儿”,然后装进筐里。我和附近的同学也纷纷效仿。

我们满载而归后,护秋员领着村干部气势汹汹地找到学校,非要查出“领头羊”带到大队坦白交代“罪行”。见此情形,校长一面派老师上前敷衍,一面差人请来了贫下中农管校代表。管校代表劝村干部和护秋员,拾不到引柴,师生就会挨冻。再说,学生们一年到头在学农劳动中为村里翻地、插秧、除草、施肥、收割,付出那么多劳动,村里给学校送点引柴也是应该的。此事最终不了了之。

半个世纪过去了,如今农村的学校有了暖气,拾引柴也早成了历史。

厨艺

□ 侯明起

早上,散散步顺便买了一把香菜,中午用香菜、黄瓜丝、扒鸡肉丝和青椒丝放藤椒油和醋酱汁拌了个菜,继续吃那天从堂弟家打包回来的炖野生鲚鱼、烟熏大排和蟹黄炒蛋。

我如今是能省即省,能懒则懒,一个人吃饭时,煮个玉米拌个菜就可以饱了。这导致近几年我的厨艺每况愈下。我弟和我堂弟都有厨师证,做饭都超级好吃。后来我发现我爱人也藏着高超的厨艺。以前我是小看他了,两年前有一阵我咳得厉害,他就摊牌了,不装了,又是炒鸡,又是爆炒牛蛙,又是铁锅炖大鹅,又是煲金汁鲜菌汤,各种美食轮番上阵。他突如其来的泼天厨艺令我一个月体重就猛增了五六斤。所以,我暗中确认这厨房自己可以不了了,更不用在乎自己那一碟半碗的做饭水平,我只需要会吃就行。

一次家人相聚,我奉献的唯一一道剑走偏锋的菜就是冰糖山楂蒸蜜桃。它仅需要把水果一切,加几颗冰糖放入碗中,上火蒸15分钟即好。为了显得与众不同,我极力推荐给每个人:“你们快尝尝,我亲自做的,无添加无色素,助消化增食欲。”大伙儿为了不让我难堪,居然全都吃了,反而是我堂弟郑重其事做的那些真正的大菜剩下,让我打包回家慢慢吃。

我特别感谢我的家人,他们以各种方式掩护着我,把我那个蹩脚的日子顺利过完。

冬雨

□ 彭志华

小雪节气已经过了好几天,我们没有迎来漫天飞雪,却邂逅了一场冬雨。早上四五点钟,我还未起床,就隐隐约约听见窗外细雨滴落的声音。因为喜欢雨,所以我闻声而起,准备和雨来一场美丽的约会。

雨点冰凉纤细,轻轻地拍打着地面,发出沙沙的声音,好听极了。此时的雨,没有春雨那般娇贵,也没有夏雨那般慷慨激昂,更没有秋雨的缠绵多情。冬日的雨略微带着一些沉着与寒凉,使苍茫大地愈发显得孤寂与沧桑。雨丝飘落,朦朦胧胧的,似轻纱,似薄雾,似是天空对大地的柔声倾诉。

我开着车像鱼儿一样穿梭在雨中,那场景,令人感觉好似在仙境之中穿行。遇到行人或者骑电动车的人时,每一个司机都减速慢行,恐怕将地上的积水溅起,打湿行人的衣裳。七点左右到达学校,孩子们边下车边礼貌地向我问好。在学校门口停留片刻,我便看见一把把花雨伞就像一个一个小精灵在空中舞动着,不约而同地拥向校园中。

窗外的雨,还在下着,地面湿漉漉的。道路两旁的房子、树木以及不远处的山峦,都在严寒来临之前接受了一次冬雨的洗礼,一切都变得清新干净起来。尤其是道路两旁的梧桐树,还没被冷风吹掉的叶子,愈发黄亮起来。

一场冬雨过后,天地万物被润泽。尤其是那些令栗乡人骄傲的板栗树,会吸足水分,来年必然会有个好收成。我爱雨,更爱这浅冬的雨,因为它能给人以期盼!

偷闲

□ 柳边

一个月的阅读量。高中住宿时,每个人都会备有一个手电筒,我就蒙头在被子里打手电读小说。记得看完了《呼啸山庄》《远大前程》《家》《春》《秋》等等中外名著,这些老经典都是从学校图书馆借来的。也看过从同学手里借来的金庸,金庸必须要快读,因为后面还有别的学生排队要看呢。那时课业繁多,又艰深无比,这是我逃避学习,争取点快乐的时刻。

还记得一年,亲戚们到奶奶家聚会,一群家人的琐碎话语,像漫天鸡毛淹没了房间,我不胜其烦。包里只带了一本书,我默默拿出来,开始读,慢慢地,所有的声音都消失了,我和书织成了一个无形的茧,这个空间洁白宁静,太太好了。直到家人喊我吃饭,我才大梦方醒般应了一声。不知为何,那个下午我一直记得,也许是依靠自己从浮躁中挣脱出来,这份内心的力量让我自信而愉悦吧。

前几年,我和同事去石家庄参加一个会议,从上午熬到下午,实在无聊,我俩悄悄商量,干脆去看市郊一处庙宇中的壁画。我们马上从会场溜出去,到了庙里,闲寂无人,壁画也精彩纷呈,满满的仙人在御风而行,悄悄低语。我们静静地欣赏,盘桓了半天。在那

里还遇到一个女孩,她独自来参观。我们三个一起交流看过的古迹,讨论他处壁画与此处的不同。那天的偷闲中,遇见一个同道人又增加了几分的欢喜。

最近一次偷闲,是在采访中,和一个女生同车。路上闲谈,她谈起曾去参加心理学课程,因为原生家庭的往事一直不能让她释怀,至今她都不快乐。所以,她努力寻求着人生的解释。一路同行,我没看手机,也没看沿途风景,认真倾听她的讲述。采访的间隙,我俩都在交流着各自的感受。路过一条乡间的小河,我们下车去拍风中摇曳有致的芦苇。我也给她拍了几张照片,夕阳下,她笑得颇为开心。

偷闲常常是在碎片的时间发生的。开车上班这几十分钟就很有利用,我常常听读书的音频。有一次我看了一下累计的时间,已经上千小时了。每次听完一本书,心里的富足感就荡漾出来了。其实现在的时间是充裕的,节假日中常可以有“人闲桂花落”“小院闲窗春已深”中的那种闲在。我无需像以往那样营营碌碌,也不必去偷闲了。更主要的是我年纪长了,放弃了越来越多的事,只余下身体和内心越来越多的闲在。



当我想干点正经事的时候,就觉时间总是很少,但刷屏睡懒觉的空闲总有。这非常不好。大块时间,我往往不珍惜,忙里偷闲,我倒总是总有心得。